

提案階段

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601658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06年8月22日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西湖
溪整體流域環境營造改善計畫」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乙份
，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6年8月15日府水利字第1060157503號函辦理。

正本：羅議員貴星、黎議員旭欽、韓議員茂賢、苗栗縣銅鑼鄉民代表會、苗栗縣河川生
態保育協會、苗栗縣銅鑼鄉公所、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副本：本府水利處



裝

訂

線

出席人員簽名冊

案由：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西湖溪整體流域環境營造改善計畫』地方說明會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時間	106年08月22日 下午2時	地點	銅鑼鄉公所二樓會議室
主持人	吳國正	記錄	吳國正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	羅議員貴星			
2	黎議員旭欽	議員	黎旭欽	
3	韓議員茂賢			
4	銅鑼鄉民代表會	徐雲雲 →		
		代表	陳 祁	
		代表	蔡雲雲	
		代表	蔡雲雲	
		代表	張煥文	
		代表	劉樹生	

出席人員簽名冊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5	里辦公處			
6	苗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	理事長	劉 加 忠	
7	銅鑼鄉公所	鄉長	謝其全 張 漢 明 送	
8	經濟部水利署			
9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張萬安	
10	本府水利科		吳國正	

出席人員簽名冊

會議照片：



會議結論：

1. 有關本次會議「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西湖溪整體流域環境營造改善計畫」，地方民眾表示贊成推動。
2. 相關後續準備工作請公所配合辦理。
3. 本次會議相關單位人士提及之建議，將納入後續考量辦理。
4. 另有關工程期程部分，預計 106 年底前發包，107 年底前完工。

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1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6016990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開會事由：召開本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審查會議

開會時間：106年9月6日(星期三)上午9時整

開會地點：本府四樓水情中心會議室

主持人：楊處長明鏡

聯絡人及電話：吳國正037-559601

出席者：王委員傳益、鄒委員君瑋、交通部、交通部觀光局、經濟部、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府教育處、本府工務處、本
府農業處、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列席者：苗栗縣頭份市公所、苗栗縣卓蘭鎮公所、本府水利處城鄉發展科

副本：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備註：

- 一、相關簡報資料請公所等提報單位自行準備。
- 二、是日現勘請公所及本府城鄉發展科配合辦理。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吳國正
電話：037-559601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kenny80276@ems.miaoli.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601773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106年9月6日召開本府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審查計畫暨現勘會議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6年9月1日府水利字第1060169904號函辦理。

正本：王委員傳益（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鄒委員君瑋（景觀學系）、交通部、交通部觀光局、經濟部、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府教育處、本府工務處、本府農業處、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副本：苗栗縣頭份市公所、苗栗縣卓蘭鎮公所、本府水利處城鄉發展科(以上均含附件)、本府水利處水利科

2017-09-12
12:00:00
電子公文
章

裝

訂

線

出席人員簽名冊

案由：召開『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審查會議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時間	106年09月06日 上午9時	地點	本府水情中心會議室
主持人	吳國正	記錄	吳國正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1	主持人			
2	王委員傳益	教授	王傳益	
3	鄒委員君瑋	助理教授	鄒君瑋	
4	交通部			
5	交通部觀光局			
6	經濟部			

出席人員簽名冊

項次	出席機關(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7	經濟部水利署		張百欽 朱文雀	
8	經濟部水利署 第二河川局		顏添和 張文真	
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汪士勳	
10	本府教育處	輔導員	林友敏	
11	本府工務處			
12	本府農業處		許宗光	
13	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技正	顏國成	
14	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科長	劉正輝 顏佩潔	
15	苗栗縣頭份市公所		劉尚志、彭朕崇	

會議及現勘照片：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王委員傳益：

案件名稱	意見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西湖溪宜強化工程效益及後續維護管理計畫，如加強水環境區為周遭經濟、文化、環境教育等之提升，直接效益及間接效益量化及不可量化效益。 2. 西湖溪維管計畫為本工程之成敗關鍵，植栽擇定、水質淨化方式等均需慎重考量，避免其維管之人力、經費造成主管單位之負擔。 3. 西湖溪生態檢核應有所說明，目前生態及指標物種，水環境計畫施工前、中、後之生態差異，以了解其影響或衝擊。
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後龍溪高灘地可達之防洪標準為何?需達 Q2 以上風險較低，是否經水理分析?所有設施對防洪之影響需評估，後續維管難易度如何? 2. 後龍溪生態池與水質淨化彼此之關聯性，如何串接?建議串接周邊景點加強突顯亮點。
中港溪東興堤岸河廊營造計畫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港溪東興堤岸河廊營造計畫工程防洪標準為何?需達 Q2 以上風險較低，是否經水理分析?所有設施對防洪之影響需評估，後續維管難易度如何? 2. 中港溪寵物友善公園其特色需符合寵物習性，設施需特別考量其需求，與自行車道、運動場等介面如何整合，以減低其衝突。

苗栗縣卓蘭鎮
大安濕地公園
亮點計畫

1. 大安濕地之生態現況，指標物種及水環境生態檢核再強化，又濕地水源、水質之規劃宜加強及永續利用方式。
2. 大安濕地強化綠能農園及濕地之環境教育設施與導覽，結合當地生態環境及 NGO 團體永續發展。
3. 大安濕地委外營業之永續性及可行性需評估，其利益為何宜強化以吸引廠商。
4. 大安濕地預期效益可再強化不可計效益或無形效益。
5. 車輛出入口動線規劃(間接)宜適當，可考慮出入路線為不同路徑，並考慮停車空間。

鄒委員君瑋：

案件名稱	意見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	1. 計畫提案內容應符合水環境提案之範疇，並配合中央提案審查期程作業辦理。(明細表期程之調整)
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	2. 計畫效益應予以加強，以增加提案審查之通過及經費核撥比例。 3. 各項提案之工程經費估算應有其背景資料作為基礎，以避免工程設計階段有不足或過多的情形發生。(如景觀橋梁、水質淨化等)
中港溪東興堤岸河廊營造計畫工程	4. 提案內容文字與圖面應一致(如案二之後龍溪計畫)，提案之模擬圖呈現應符合法規規定。
苗栗縣卓蘭鎮大安濕地公園亮點計畫	5. 可針對提案地點之區域環境特色加強論述以增加此計畫執行之必要性與前瞻性。(文化與自然資源特色與當地社區能量之描述量，此外宜加強與周邊環境整合之動線串連之說明) 6. 案四之大安溼地營造主軸相關內容應延續水環境改善計畫宗旨加強說明。 7. 提案之規劃平面配置圖若有不合理之處，應酌予調整以增加提案審查分數與可行性。

經濟部水利署：

案件名稱	意見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	1. 計畫應考量區域整體以優化水環境，本次提出如中港溪東興提案河廊營造計畫等，屬舊有河濱公園更新，建議評估結合鄰近生物棲地、文化產業、遊憩休閒、地景環境、水質改善形成亮點。
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	2. 後續維護管理計畫應明確且有負責之管理機關，如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請再補充。
中港溪東興堤岸河廊營造計畫工程	3. 為於 107 年度呈現成效，第一批次提報個案工程應於年底前發包。所提出之整體計畫內之個案工程，請評估可於本年底發包者，列為第一批次提報個案工程。
苗栗縣卓蘭鎮大安濕地公園亮點計畫	4. 個案工程造价請參據鄰近相似類型工程覆實估列。 5. 工作計畫書請依規定格式及章節撰寫，有關規劃設計進度、用地取得情形等資料請再補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案件名稱	意見	
西湖溪整體環境 營造計畫	1. 涉及本署水質淨化部分，建議應先辦理「規劃及細部設計」調查處理污染源、水質水量、用地及處理效益，再評估是否設置。	
後龍溪後龍大橋 上游壘球場設置 與周邊環境綠美 化改善計畫		2. 大安濕地公園(屬公園及綠美化景觀設施)無污水處理部分，建議補助單位改列其他部會。
中港溪東興堤岸 河廊營造計畫工 程		
苗栗縣卓蘭鎮大 安濕地公園亮點 計畫		

本府文化觀光局：

案件名稱	意見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客家文化導入(重要文史)，將客家資源調查成果納入。2. 有關自行車道部分，觀光局不補助本項目，請重新檢討。3. 與之前縣府規劃環境營造規劃案成果是否契合?4. 如提報觀光局，需符合相關格式(自償、效益)5. 內容應更加詳細。6. 可增加生態導覽(含文史)。7. 各部會之前投入之項目及成果。
後龍溪後龍大橋上游壘球場設置與周邊環境綠美化改善計畫	無
中港溪東興堤岸河廊營造計畫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生態解說導入。2. 與各景點(鄰近)連接。3. 建議以帶狀方式呈現。4. 就業機會(20 人次)請再評估。5. 寵物公園試請再論述。6. 有關自行車道部分，觀光局不補助本項目，請重新檢討。

苗栗縣卓蘭鎮大安濕地公園亮點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觀光廊道可加入鯉魚潭水庫、苗 55 線等。2. 停車場、廁所部分，觀光局不補助本項目，請重新檢討。3. 各區配置及名稱請再思考。4. 各效益呈現請再檢核。
------------------	---

會議結論：

1. 有關委員及相關單位提及工程效益，後續希望能夠更清楚的表達，另亮點呈現部分需更加有特色才能在競爭型機制中突顯(如增加客家文化特色等)。
2. 計畫書之內容需圖文一致，內容應更加充實詳細。
3. 相對應工作項目之部會請再調整。
4. 本批提報案件工程應於 107 年度呈現成效，請評估工程是否可於 106 年年底前完成發包。

散會時間：15 點 30 分

規劃設計階段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蔡佩玲
電話：037-359444
傳真：037-358151
電子郵件：jam127@ems.miaoli.gov.tw

360
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受文者：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700227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7年1月26日辦理「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施工前協調會會議紀錄1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07年1月22日府水利字第1070016567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二、檢附前開會議紀錄1份。

正本：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苗栗縣銅鑼鄉公所、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臺中工務段、嘉鑫營造有限公司、嘉鑫營造有限公司西湖工務所、建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苗栗工務所、建業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副本：本府水利處

縣長 徐耀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苗栗縣政府 會議紀錄

壹、案由：召開『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施工前協調會

貳、時間：107年1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時00分

參、地點：本府第一辦公大樓4樓會議室

肆、出席者：如後簽到簿

伍、會議結論：

- （一）後龍工區台鐵舊橋墩目前已無使用，將依規敘明預計使用狀況路線長度使用範圍並套繪地籍圖等向台鐵局申請無償使用，請設計單位協助。
- （二）銅鑼工區地上設施及地下管線涉及台灣電力公司苗栗營運處、竹森社區發展協會、台灣中油股分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北區營業處、育苗天然氣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苗栗營業處、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三區管理處通霄銅鑼營運所、農田水利會、吉元有線電視等單位，將另邀集辦理現場會勘釐清。
- （三）有關圖面疑慮部分，請承商儘速釐清，於重大工程會議中再予討論。

（以下空白）



三、苗栗縣水環境計畫願景與生態保育課題座談會會議記錄

(一) 日期：107年2月27日

(二) 時間：下午2點

(三) 地點：逢甲大學中科校區 A207 會議室

(四) 主辦單位：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主持人：許盈松 主任

(五) 綜合討論

1. 特生中心 林育秀 研究員

- (1) 西湖溪重要濕地應考量納入計畫中，將其與步道串聯較符合整體環境營造的理念。
- (2) 對於大安濕地公園處理農業廢水的功能存疑，農業、養殖、畜牧等農業廢水是否有單一的入口處理？
- (3) 重要石虎棲地保育評析資料於林務局網站有更新的資料，請同步更新。
- (4) 因國道是封閉道路架設防護網的效果較好，但 140 線道即使架設防護網，野生動物仍可能於前後方進入道路，因此架設防護網並不是適當的做法，如何避免路殺及補償措施可再做詳細的討論。
- (5) 說明石虎路殺點位及現況，以貓羅溪為例子作為參考。
- (6) 若想以大安濕地公園作為亮點，應考量將 140 線道的整體環境改善納入計畫。

2. 張義敏 顧問

務必將生態檢核機制納入計畫中以降低對生態的衝擊，除了防護網以外是否能結合營造石虎的通道或躲避處等工程再討論。

3. 苗栗縣政府水利處 楊明鏡 處長

- (1) 西湖溪國家級濕地位於西湖溪出海口，與計畫案範圍無重疊，此計畫案利用舊有橋墩建設自行車道與舊有自行車道串接，無其他過多新作設施以確保自然生態的維持。
- (2) 卓蘭鎮公所大安濕地屬水利用地，但計畫中部分設施不符合水利用地的規定，已要求刪除且建議減少計畫的量體，除外，建議更改濕地公園入口的位置，並在生態池西邊營造石虎友善通過的通道。

4. 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陳美汀 理事長

- (1) 根據資料顯示 140 縣道旁的大安溪河床是石虎的重要通道甚至棲地，故特別在意這塊濕地的重要性。目前就各水環境改善計畫案來看都是著重於人的環境改善而非生態環境，希望未來可以將生態環境改善的比例提高以利於永續發展。
- (2) 建議大安濕地公園計畫能以人與自然生態環境區隔的方式著手，已開發的範圍繼續加以建設作為人的活動範圍，未開發的自然生態環境繼續保留給野生動物。
- (3) 140 縣道砂石車及砂石場的問題及車速過快的問題是否能得到解決，應以計畫範圍周邊的問題改善著手，才能確保後續濕地公園的妥善管理。

5. 苗栗縣自然生態學會 張育誠 組長

執行的方式及階段性資料若能充分提供，學會的立場上以專家學者的意見支持好的做法，只要資訊釋出夠充足在學會所知的範圍內也很樂意提供建議。

6. 苗栗縣政府水利科 吳秉錡 科長

已請逢甲團隊協助做工程的生命週期檢核，也要求各提案單位重新檢視及調整計畫內容，以降低自然生態的衝擊。

7. 卓蘭鎮 詹坤金 鎮長

起初因濕地缺乏管理才將其納入計畫中進行改善，透過計畫淨化水質、土地管理及有利地方發展，在得知此範圍與石虎相關後，會將各專家的意見納入考量進行工程的調整。希望邀請專家及各相關團體共同進行現勘，進而提出明確作法以減少對石虎的傷害。

8. 水利署 陳育成 副工程司

- (1) 針對水環境案已要求苗栗縣自我檢視生態的衝擊並給予因應措施，也有規定必須落實相關的生態檢核機制。
- (2) 針對石虎保育議題應妥善加強工程設施，著重在對環境友善及減少生態破壞，必要時也會提供協助生態檢核。

9. 第二河川局 張婉真

建議卓蘭鎮公所與專家進一步討論如何調整工程內容以降低對石虎的傷害。

10. 苗栗縣政府農業處 自然生態保育科 張葦 科長

已著手石虎保育自治條例的制定以保護石虎。認為此案石虎議題的產生是因為無公開資料公布石虎的重要棲息地，以致計畫初期提案時無詳細資料可參考。

11. 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陳祺忠

- (1) 多方管道進行有效溝通以達到共識。
- (2) 希望提供範圍圖層以進行套圖，才能了解明確的位置進而提供

建議，若有圖層被公開的疑慮雙方可事先協議保密。

- (3) 應在計畫前期就將多方相關團體加入討論，避免事後的議題產生。

(六) 會議結論

為了避免因資訊取得的內容不相同而造成誤會，應該加入不同聲音及立場共同進行討論以達到平衡，共同集思廣益如何讓石虎議題化危機為轉機，並以維持苗栗特色同時能夠做出亮點為目標，透過各位一同努力完成。

四、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工程相關生態保育措施會議

苗栗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700503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裝

開會事由：為檢視「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工程相關生態
保育措施會議

開會時間：107年3月23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本府第一大樓4樓水情中心會議室

主持人：吳科長秉錡

訂

出席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台灣石虎保育協會、逢甲大學
水利發展中心、建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苗栗工務所、建業工程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嘉鑫營造有限公司、嘉鑫營造有限公司西湖工務所、本府農業處
保育科

列席者：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

副本：本府水利處

聯絡人及電話：蔡佩玲037-359444

備註：本案依據本府107年2月2日府水利字第1070025639號函會議記錄續辦。

線

正本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蔡佩玲
電話：037-359444
傳真：037-358151
電子郵件：jam127@ems.miaoli.gov.tw

受文者：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700582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7年3月19日為檢視「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工程相關生態保育措施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7年3月15日府水利字第1070050398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台灣石虎保育協會、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嘉鑫營造有限公司、嘉鑫營造有限公司西湖工務所、建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苗栗工務所、建業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水利處

縣長 徐耀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一) 時間：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二) 地點：本府第一辦公大樓四樓水情中心會議室

(三) 會議結論：

1. 針對設計部分，請建業公司針對設計內容再檢討，並具體落實生態保育對策，後續以工務會議追蹤。
2. 本案原則不採行夜間施工，除有必要時，請承商事先行提出申請。
3. 施工階段之施工人員教育訓練部分，請建業公司先洽詢相關生態保育協會或特生中心師資及課程，俾利後續辦理施工階段教育訓練。
4. 後龍段西湖溪出海口位於國家級濕地，請建業設計公司研議提出施工申請。
5. 請輔導顧問團隊持續追蹤辦理，並落實各階段生態檢核工作。

施工階段

七、「苗栗縣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工作協調會議

檔 號:
保存年限: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蔡佩玲
電話：037-359444
傳真：037-358151
電子信箱：jam127@ems.miaoli.gov.tw

受文者：逢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水利字第10800316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8D017217_108D2007680-01.pdf)

主旨：檢送108年2月15日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西湖
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生態諮詢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08年1月31日府水利字第1080023936號函續辦。

正本：台灣石虎保育協會、逢甲大學、苗栗縣銅鑼鄉公所、建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建業工
程顧問有限公司苗栗工務所、嘉鑫營造有限公司、嘉鑫營造有限公司西湖工務所

副本：本府水利處(含附件)

2019/02/18
17:44:36
電子交換文章

苗栗縣政府 會議紀錄

壹、案由：召開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生態諮詢現場會勘

貳、時間：108年2月15日（星期五）上午10時整

參、地點：銅鑼工區工務所集合後現場勘查

肆、出席者：如後簽到簿

伍、會勘結論：

- (一) 本工區已趨近完工，近無再檢討改善空間，而工區範圍植栽之維護管理係未來一大隱憂，建議妥適研擬規劃，有關此節，本府將注意辦理，未來將交由公所就近協助管理。
- (二) 有關工區現況大部分為外來種植栽，建議俟後案件仍以存活率高之原生種植栽替代，此節因涉及工程契約履約問題，後續將協調廠商將不易存活及維植存活不易之外來種改植存活率高及符合當地地景之本土種植物。
- (三) 至工區現況臺灣苗栗農田水利會正進行供水渠道工程，建議本府橫向聯繫部分應妥適協調，取、截水工程對於生態環境衝擊問題，本府將請水環境顧問團提供建議及注意事項予水利會辦理改善。
- (四) 本次會勘感謝石虎保育協會出席給予相關寶貴建議，使本府水環境建設推動更為符合當地地景特色及兼顧本縣生態自然保育工作。

(以下空白)

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計畫』生態諮詢

時間：108年2月15日上午10時整

地點：銅鑼工區工務所集合

主持人：張坤河

項次	出席機關 (單位)	職稱	簽名 (請以正楷書寫以利辨識)	備註
	石碇協會	理事長	王裕光	
		科長	張坤河	
	建築工程		吳振嘉	
	建築工程顧問		郝建榮	
	景觀營造		劉家榮	
	生態團隊	民翔	褚集益	
	逢甲大學		陳銘皓	
	逢甲大學		郭庭婷	
	逢甲大學		吳本輝	
	水利科		蔡佩玲	

維護管理階段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苗栗縣生態檢核暨相關工作計畫(112-113 年度)

民眾參與意見記錄表

工程名稱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銅鑼段		
生態檢核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提案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設計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階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維護管理階段		
填表日期	113/01/09	訪談時間	113/01/05
主辦單位	苗栗縣政府	填表單位	啟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受訪人員	竹森村 村長 鍾世豪	訪談地點	電話訪問
記錄人員	沈佳儀	訪談人員	沈佳儀

訪談意見摘要

案件完工後地方民眾意見反饋

1. 完工後，地方民眾常於清晨與黃昏時前往使用，如散步、騎自行車或進行其他活動。
2. 工程已完工多年，且因有西湖鄉公所定期維護之故環境無太大變化。

維護管理情形

1. 斜張橋日常維護由西湖鄉公所定期派員進行打掃、除草等維護工作。

計畫周遭環境照片(於112/04/11拍攝)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苗栗縣生態檢核暨相關工作計畫(112-113 年度)

民眾參與意見記錄表

工程名稱	西湖溪整體環境營造後龍段		
生態檢核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提案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設計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階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維護管理階段		
填表日期	113/01/10	訪談時間	113/01/11
主辦單位	苗栗縣政府	填表單位	啟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受訪人員	中和里 里長 張海桐	訪談地點	電話訪問
記錄人員	沈佳儀	訪談人員	沈佳儀

訪談意見摘要

案件完工後地方民眾意見反饋

1. 冬天風大，海邊的風沙會吹上自行車鐵橋，引響民眾使用安全及體驗。
2. 希望南側海邊自行車道可以增設防風牆使其能與自行車鐵橋進行串聯使用。
3. 自行車鐵橋之路牌指示較不清楚，期望可在龍港火車站設立標示讓更多外地遊客可以知道，亦能導覽遊客由後龍清海宮或白沙屯拱天宮騎自行車前往自行車鐵橋。

環境現況變化

1. 自行車鐵橋南側於112年4月有增設防風牆，增設後該路段堆積的沙子有明顯減少。

維護管理情形

周邊路旁雜草有延伸至自行車道之情形，且海邊的風沙會吹上自行車鐵橋，引響民眾使用安全及體驗，建議自行車鐵橋上的沙子與周邊路旁雜草能定時進行清除，以維護民眾使用之安全，並找到權責單位進行維護管理。

計畫周遭環境照片(於112/04/13拍攝)

